

附件 3

六盘水市校外培训机构基本情况汇总表

填表单位：填报人：联系电话：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负责人	机构类别	办学许可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机构地址	培训对象	培训类型	培训时间	培训场所			在校人员规模	培训机构银行账户		现有工作人员及有关情况				是否组织等级考试及竞赛活动	是否与招生入学挂钩	是否存在超纲超前等教学行为	收费情况		是否存在虚假宣传等不实宣传行为	培训内容教是是否登记备案	是否使用《中小学校外培训服务合同》	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黑名单或白名单	检查结果
										性质	所在楼层数	面积		账号	开户行	教职工人数	授课教师人数	拥有教师资格证人数	拥有其他资格证人数量				收费标准（元/时）	收费时间跨度						
1	A1	A2	A3	B	C	D	E	F	G	H1	H2	H3	I	J1	J2	K1	K2	K3	K4	L	M	N	O1	O2	P	Q	R	S	T	U

填表说明：

1.A3 机构类别填写营利性或非营利性；B 拥有“办学许可证”的填写相关编号，无相关证照的填写“无”；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有关证书填写，无相

关证书的填写“无”；D 具体到门牌号或道路；E 填写“小学”“初中”“高中”“幼小衔接”，涉及多个学段的均应填写；F 学科类培训（语文、数学、英语及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课程有关的培训）填写“1”，语言能力类培训填写“2”、艺术类培训填写“3”、体育类培训填写“4”、科技类培训填写“5”、其他类培训填写“6”，涉及多类型培训的需全部填写；G 培训时间周一至周五填写“1”，周末填写“2”，假期填写“3”；H 培训场所性质填写普通民宅、商住楼、办公楼、其他；J 填写的是培训机构开设的用于学杂费等经费结算的银行账户；R 填写是否使用或参照使用教育部办公厅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联合印发的《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U 检查结论填写合格、限期整改、停止办学、其他处置意见（需具体说明）。

2.本表由市（特区、区）教育局统一汇总，于2021年8月27日前报市教育局。